

联合申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2 年总部科技项目 合作协议书

本协议合作方经平等协商，就共同申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2 年总部科技项目基于大腔长法珀干涉的光纤微位移传感技术及抽蓄电站沉降监测应用研究事宜，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严格遵照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相关管理规定、文件要求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合作方共同恪守。

国网智能电网研究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牵头单位（以下简称“甲方”），主要负责协调项目开展中的各项事务，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研究任务；

河海大学为本项目参与单位（以下简称“乙方”），负责配合甲方，并具体按照合同约定分工开展相关研发工作。合作方一致确定：

1、因履行本协议所产生、并由合作多方分别独立完成的阶段性技术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发表论文、论著、申报奖励、发布成果的权利归属，分别由各方享有，并享有在有关此阶段性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2、因履行本协议所产生的最终合作研究开发技术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发表论文、论著、申报奖励、发布成果的权利归属，由合作方共同享有。合作方可以协商方式确定最终研究成果的完成人员名单，完成人员享有在有关最终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3、同一个单位不得参加不同团队申报同一项目，一个单位所属的不同单位（含参股、控股及全资子公司）不得参加不同团队申报同一项目。项目研究人员应满足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批总部科技项目申报要求（科计〔2022〕42 号）。

4、甲乙双方及其有关人员均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部《科技保密规定》的要求，负有为对方技术保密的责任，并应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本协议下的课题涉及到的双方技术秘密成果，未经对方同意，均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包括产品的技术、用途以及图片、视频资料等）。

5、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签名、盖章）

乙方：（签名、盖章）

国网智能电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河海大学
年 月 日